

# 盐池中学人车分流改造工程

## 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盐池中学人车分流改造工程 已由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批准《盐池中学人车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盐审服管发（2025）138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盐池县教育体育局。建设资金来源为2024年自治区部分教育项目(第六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宁夏诚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建设180mmC25素混凝土停车场5513平方米；3mm厚80成品钢管车档146个；土方平整6500平方米；伸缩门及门禁系统1项；拆除原有混凝土、水泥砖765平方米。

#### 2.2 建设地点：盐池中学校园内

#### 2.3 计划工期：2025年7月至2025年11月

2.4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如有）、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施工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承担其他在建工程，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投标主体，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限制其参与投标活动。（开标当日由招标人委托的代理机构统一查询结果为准）

3.3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投标主体，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单位，限制其参与投标活动。限定期限为一年，单位犯罪自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之日起。（开标当日由招标人委托的代理机构统一查询结果为准）

3.4因违规，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清除宁夏建筑市场以及限制在银从事建筑资格的企业，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如有以上情况弄虚作假投标者，一经发现上报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3.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6月04日08时00分至2025年06月11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获取。

获取地点：**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6月25日14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递交地点：**中世 e 招电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联系方式：**

招标人：盐池县教育体育局

地 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盐池县花马池镇文化西街169号

联系人：秦翔飞

电 话：0953-6024909

邮 箱：/

招标代理机构：宁夏诚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唐徕花园B区唐徕soho418室

联系人：吕亚楠、邓尧

电 话：0951-8966297/17795102173

邮 箱：nxcsgcgl@163.com

宁夏诚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04 日